证券代码:600009 证券简称:上海机场 公告编号:2026-048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泓宇智航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出资1亿元与上海机场泓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宇资本”)、上海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低空公司”)、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等相关合作方共同投资上海泓宇智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泓宇智航基金”或“本基金”)。
- 低空公司、投资公司系控股股东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机场集团间接控制泓宇资本,本次投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至本次关联交易止,除日常关联交易、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相关建运资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T3航站楼北旅客过夜用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和虹桥国际机场相关场地及资产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货运园区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他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投资事项或将存在政策性风险、商业风险、市场风险等影响,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或将受到财务风险、运营管理风险、信息不对称等一般风险的影响。具体详见本公告第六节的风险提示部分。

一、合作情况概述

(一)合作的基本概况

为进一步提升上海航空枢纽核心竞争力,把握发展先机推进“四型机场”建设,上海国际航运中心数智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更加有效地发挥产业投资对主业的赋能服务作用,持续探索创新科技应用、创造价值回报,在充分开展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公司决定作为有限合伙人(LP)以现金出资1亿元,与低空公司、投资公司共同投资由泓宇资本发起设立并管理的泓宇智航基金。低空公司、投资公司分别出资1.5亿元及0.5亿元。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上海泓宇智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0,000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_____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26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并同意将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10月30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上海泓宇智航创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此项投资。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低空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控股子公司,投资公司系机场集团全资子公司,机场集团间接控制泓宇资本,以上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除日常关联交易、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相关建运资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T3航站楼北旅客过夜用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和虹桥国际机场相关场地及资产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货运园区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他交易。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私募基金管理人/普通合伙人

1、泓宇资本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上海机场泓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10000MA1FL7PL3C □ 不适用
备案编码	P1071496
备案时间	2020年11月9日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汪柱雄
成立日期	2020年9月16日
注册资本/出资额	20000万人民币
实缴资本	2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业盛路188号A-1014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600号801-5室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主要投资领域	投资为机场主业赋能的核心科技产业领域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86.40	2,018.81
负债总额	471.30	200.56
所有者权益总额	1,915.04	1,818.26
资产负债率	20%	10%
科目	2025年1-9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403.03	574.92
净利润	96.85	46.02

3、其他基本情况

泓宇资本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持牌私募基金管理人,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股东各自委派1名董事,另有1名外部董事和1名职工董事。公司设总经理1名,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事务。公司下设4个部门,投资管理部为业务前台,风控管理部、运营管理部、综合管理部为中后台。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其管理的首期航空产业基金已进入退出期,二期产品正在筹备中。

4、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分别持有低空公司、投资公司56.67%和100%股权,投资公司分别持有低空公司、泓宇资本4.44%和30%股权,公司持有泓宇资本19%股权,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有限合伙人

1、低空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GU3BM3X
成立日期	2024/12/20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迎宾二路200号206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迎宾二路880号云创中心4号楼
法定代表人	宋雪枫
注册资本	90000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民用机场运营;飞行训练;旅游业务;民用航空器维修;民用航空维修人员培训;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检验检测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航空服务;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保障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通信服务;气象信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充电控制设备租赁;都电池租赁;纳用加氢储氢设施销售;储能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投资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N07W47
成立日期	2018/8/16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迎宾二路200号206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600号8楼
法定代表人	刘鹰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资产管理,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3、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7C6H1D49
成立日期	2023/6/30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水芸路432号607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668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孚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066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投资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4、上海大零号湾心致领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大零号湾心致领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8W7CQ187
成立日期	2025/9/2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940号3幢3层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沧源路1300号北楼12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大零号湾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1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5、上海昊泾科技园管理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昊泾科技园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Y0000Y
成立日期	2009/8/28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梅南路4999弄25号602室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388号
法定代表人	熊小芳
注册资本	11500万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财务咨询;经营主体登记注册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出国办展须经相关部门审批);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房地产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6、上海浩宇致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浩宇致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D1PRNC24
成立日期	2026/6/29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浩宇路919号18幢10层1001室(集中登记地)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600号8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贺子阳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三、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上海泓宇智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泓宇资本
基金规模(万元)	目标规模约10亿元,首关规模为5.05亿元,募集期1年
组织形式	有限合伙企业
存续期限	投资期4年,退出期6年,延长期2年,由GP决定延长1年以及合伙人会议决议再延长1年
投资范围	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包括但不限于通过投资于其他具有股权投资性质的实体、项目载体,最终实现对目标企业的股权投资)

2、管理人/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本次合作后持股/出资比例
1	上海机场泓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808.08	1.3810%
2	上海浩宇致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特殊有限合伙人)	202.02	0.3453%
3	上海低空经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25.6366%
4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7.0911%
5	上海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8.5456%
6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5,000.00	25.6366%
7	上海大零号湾心致领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7.0911%
8	上海昊泾科技园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500.00	4.2728%
合计			58,510.10	100%

(二)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本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其中:管理人委派2名,上海机场方委派2名,其他有限合伙人委派1名,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由上海机场方委派的其中一名委员担任。5名委员一人一票,审议事项经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表决通过。

本基金咨询委员会主要审议关联交易及利益冲突事项,拟由6名委员组成,由除特殊有限合伙人以外的其他有限合伙人各推荐委派1名,审议事项经咨询委员会三分之二及以上表决通过。

本基金为合伙型基金(有限合伙型):投资人为有限合伙人(LP),基金管理人为普通合伙人(GP)。LP以认缴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对外代表合伙企业;GP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全权负责基金的日常运营和投资决策。基金投资人按持有的基金份额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享受基金投资产生的收益分配,参与分配基金清算后的剩余财产。基金投资人按基金合同约定,按时、足额缴纳认缴出资额,若未按期出资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基金投资具有较高风险,投资人需遵循“买者自负”原则,以其出资为限承担基金亏损,不享有保本保收益的承诺。

(三)投资基金的投资模式

本基金投资领域以低空经济相关产业为主,其他覆盖可在机场应用的新质生产力方向:围绕低空“四张网”一体化生态体系建设为主和以低空航空器及其供应链为辅的两大低空产业生态链,以低空通信感知、低空运行管理、低空作业设备为三大投资主线。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普通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泓宇资本

特殊有限合伙人:上海浩宇致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低空公司、公司、投资公司

上海国孚领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大零号湾心致领航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昊泾科技园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2、投资金额:

公司出资1亿元

3、支付方式:

自有资金支付

4、出资期限及出资安排:

合伙企业采用分期出资方式,首期出资认缴额的50%;当首期出资的70%已被投资(或承诺投资/预留用于合伙费用等)后,普通合伙人发出“后续出资通知”,缴纳剩余50%认缴出资额。

5、投资方未来重大义务:

出资与亏损承担义务:按协议约定缴纳认缴出资,并承担合伙企业的投资损失(如有)。

合规与不干涉义务:确保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得违反协议约定干涉管理人的投资行为;保守商业秘密等。

6、违约责任

合伙人违反本协议的,应当依法或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由于一方违约,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多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各方分别承担各自应付的违约责任。

7、争议解决方式

因本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则应提交本协议至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仲裁规则在上海仲裁解决。

8、存续期:基金存续期为9年,投资期4年,投资期届满后剩余的存续期为退出期。根据基金的经营需要,经普通合伙人决定,退出期可延长不超过1年;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后,退出期可再延长1年;延长期最长不超过2年。

9、管理费:除非管理人另行减免,投资期为实缴金额的2%/年;退出期为实缴出资额扣除已退出投资本金后余额的1.8%/年,延长期不收费。

10、合伙企业费用:

合伙企业直接承担的费用包括:募集费用、开办费(与募集费合计上限60万元)、财务报表及审计费、各类委员会及合伙人会议费用、政府税费、寻找及管理投资项目产生的成本、募集账户及托管费用、管理费、清算及诉讼仲裁等相关费用。除管理费以及出售投资组合可能产生的流转税及附加外,合伙企业费用总额不得超过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1.5%。

11、收益分配:

8%门槛收益+20%超额收益,现金分配。

按照“基金整体先回本后分利,退出项目即退即分”原则进行分配。

项目退出分配顺序如下:

(1)根据SLP实缴比例分配,SLP不参与后续分配;

(2)LP及GP收回实缴出资额;

(3)LP门槛收益为单利8%/年;

(4)GP追赶收益(LP门槛收益及追赶收益的之和的20%)

(5)超额收益(GP20%,LP80%)。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服务国家战略定位,支撑民航强国建设

自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低空经济”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以来,低空经济在工业、农业、服务业和居民消费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将成为推动建设制造强国、科技强国、交通强国的重要支撑,对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具有重要意义。

2、对接上海航运中心,构建低空经济高地

发展低空经济是上海作为国际航运中心的内在要求,具备独特的资源禀赋及政策环境。低空经济能够与传统航空运输形成有效互补,拓展城市立体交通维度,巩固和提升上海国际航运中心的综合服务能力与竞争力。

3、驱动板块能级跃升,拓展航空价值链条

参与本基金投资,将有助于公司将航空主业优势向低空领域延伸,从“空中门户”运营者向“立体交通”组织者转型,有效发挥产业投资对主业的赋能服务作用,持续探索创新科技应用、创造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1、政策性风险

低空行业目前尚处起步阶段,目前政策、法律法规尚不完善。法规体系的缺乏一方面会导致市场主体进行无序竞争,另一方面也会抑制企业进行大规模设施投资,进而限制行业应用场景的扩展。

2、商业风险

低空行业尚处于发展初期,缺乏成熟的商业模式和可验证的应用场景,发展路径仍在探索中。低空行业的应用场景(如物流、旅游)尚未完全成熟,市场需求可能因消费者接受度或外部经济环境变化而波动,产业链相关企业能否可持续的商业运营存在不确定性。

3、市场风险

低空行业当前仍处于以政策驱动为主的产业化初级阶段,以政策驱动、示范应用、推广使用为主的自上而下传统科技应用范式有可能会导致市场过热,进而导致泡沫,同时也会加大投资团队对产业研判、投资标的的选择难度。

4、其他一般性风险

投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或将受到财务风险、运营管理风险、信息不对称等一般风险的影响。

5、实施投资项目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

宏观经济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项目具有较大的影响,宏观经济的波动可能会导致基金投资项目在发展速度、企业运营、经营指标、外部发展空间等诸多方面受到波及,进而会对投资成效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

6、由于基金收益回报与宏观经济、行业发展、投资项目选择、投资估值、投后管理与赋能、退出渠道建立等因素紧密相关;同时基金的管理和运营质量对基金收益有较大的影响,因此产业基金存在投资回报风险和不确定性。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2026-051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3/21,由董事会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3月20日~2027年3月19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2,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32.09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38%
累计已回购金额	3,259.2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77元/股~10.4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12,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11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3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惠发食品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1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3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240,532,260股的比例为0.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18元/股,最低价为8.8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81,26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326,900股,占公司总股本240,532,260股的比例为1.3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0.43元/股,最低价为7.7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2,592,793.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中创智领 公告编号:2026-074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8/1,由公司董事长焦承尧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8月25日~2027年8月24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42.8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893.97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99元/股~14.6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年8月25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2026年第三次A股类别股东会、2026年第三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A股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1.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日、2026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45)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6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A股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464.7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6%,回购最高成交价格人民币14.68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人民币13.1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人民币6408.7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A股股份942.8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3%,回购最高成交价格人民币14.68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人民币12.9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人民币12,893.97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创智领(郑州)工业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600515 证券简称:海南机场 公告编号:临2026-062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6-05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10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841,792,448	24.87
2	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49,297,094	19.69
3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670,256,081	5.87
4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67,287,793	2.34
5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9,791,560	1.92
6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锦馨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6,255,505	1.89
7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597,089	1.41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204,175	1.18
9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140,457	1.15
1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三亚新机场单一资金信托	124,332,364	1.09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的比例(%)
1	海南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841,792,448	30.97
2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670,256,081	7.30
3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67,287,793	2.91
4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9,791,560	2.40
5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锦馨八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16,255,505	2.36
6	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597,089	1.75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204,175	1.47
8	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31,140,457	1.43
9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三亚新机场单一资金信托	124,332,364	1.35
10	张沐城	87,000,000	0.95

注: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

特此公告。

海南机场设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6-075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1月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9,584,7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811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学敏先生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王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8人,董事长陈学敏先生因公出差未列席会议,3名独立董事均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长陈学敏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陈学敏先生因公出差未列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肖爱明先生、钟胜贤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9,520,069	99.9187	50,000	0.0628	14,700	0.0185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1,771,500	96.4764	50,000	2.7230	14,700	0.800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劲业、李明律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码:2026-048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关联交易基本概述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沛顿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沛顿存储”)因开发建设需要,对合肥沛顿101A栋3F装修工程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本次公开招标根据国家和相关主管部门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程序办理。

经过公开招标、评标等工作,合肥沛顿存储于2026年10月30日发出了《中标通知书》,确定由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简称“中电三公司”)为合肥沛顿101A栋3F装修工程项目中标单位,中标金额72,680,028.91元,签约合同价为72,680,028.91元。

中电三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公开招投标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将回避表决。本次公开招投标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解放路一段2号5栋

法定代表人:李华桥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201926547K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人防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筑劳务分包;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三类医疗设备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集成电路设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土石方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餐饮管理;停车场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合同能源管理;生产线管理服务;专用设备修理;